

21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财务会计系列
省级精品课程教材



企业纳税实务

ENTERPRISE RATEPAYING

主编 麻鹏波 沙利臣



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

WUTP Wuh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Press

21 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财务会计系列
省级精品课程教材

企业纳税实务

主 编 麻鹏波 沙利臣
副主编 丁雪慧 潘 珺

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

· 武汉 ·

内 容 提 要

本书依据最新的增值税、消费税等法律法规和最新的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编写,贯彻了“教、学、做一体化”的高职教学理念,从创作思想、体例设计、结构和内容等方面体现了高职教育以能力为本位、以够用为度、以实用为目的的教材特色,结构清晰,思路独特,内容丰富,易学易懂,便于操作,实用性强。

本书共分八个项目,分别是企业纳税基本程序、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其他税种和企业纳税实验。

本书可作为高职高专院校会计、财政、税务、审计等专业的教材,也是报考注册税务师或注册会计师人士的理想用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企业纳税实务/麻鹏波,沙利臣主编. —武汉: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2011.5

(21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财务会计系列)

ISBN 978-7-5629-3294-9

I. ①企… II. ①麻… ②沙… III. ①企业管理:税收管理-中国 IV. ①F812.4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70944 号

企业纳税实务

麻鹏波 沙利臣 主编

项目负责人:孙 丽(027-87395053)

责任编辑:雷 蕾

责任校对:楼燕芳

装帧设计:吴 极

出版发行: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

网 址:<http://www.techbook.com.cn>

地 址:武汉市洪山区珞狮路 122 号

邮 编:430070

印 刷:通山金地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22

插页:1

字数:549 千字

版次:2011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201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定价:34.00 元

凡使用本教材的教师,可通过 E-mail 索取教学参考资料。

E-mail: wutpcqx@163.com wutpcqx@tom.com

本社购书热线电话:027-87394412 87383695 87384729 87397097(传真)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

前 言

高等职业教育是我国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办学目标是为区域经济建设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和职业生涯发展基础的高素质、高级技能型专门人才,因此要求其专业教育教学的全过程要尽可能与未来的专业岗位群零距离对接。为贯彻实施《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和《国家高等职业教育发展规划(2010—2015)》,遵循高职教学理论“必需、够用”的原则,突出实践能力培养和岗位技能实训,我们组织编写了本书。

在高职高专会计类专业基础课程中,“企业纳税实务”是一门时间性和实践性较强的课程。因此,本书一方面依据最新的税收法律、法规编写,摒弃了已过时的法律,采用了新的增值税、消费税法规和规章以及新的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突出了时间性;另一方面力求探索教材新结构,在编写手法上采用了“任务驱动法”,注重实践能力的培养,增强教学过程的实践性、开放性和职业性,融“教、学、做”为一体,把教材、教法有机结合,具有较强的实践性。本书从创作思想、体例设计、结构和内容等方面都体现了高职教育以能力为本位、以够用为度、以实用为目的的特色,内容上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形式上图文并茂,既能增强学生的学习兴趣,又能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创新能力。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安排了大量的图表、案例及其分析,让学生边做边学,在做中学会相关税种应纳税额的计算及其纳税申报方法。

本书分为八个项目,项目一为纳税基本程序,包括税务登记、发票领购和纳税申报的程序,使读者熟悉各项涉税基本程序的操作过程,并为后续的学习奠定程序基础。项目二到项目七以企业常见税种为主线进行编排,每个项目包含若干任务,每项任务从企业税务会计人员的岗位技能和工作过程出发,按照任务情境、任务指导、任务处理安排教学内容,科学地介绍了企业所涉各项税种的基本概念、税款的计算、税务处理和纳税申报。项目八企业纳税实验以企业环境中的各项涉税凭证为载体,安排了大量的案例资料,图文并茂,使学生在实验中学习涉税会计岗位的基本技能。

本书的参编人员均为会计专业的双师型骨干教师,具有多年的专业教学经验和丰富的企业实践经历。具体编写分工如下:麻鹏波编写了项目一和项目三,沙利臣编写了项目二和项目六,麻鹏波和沙利臣共同编写了项目八,丁雪慧编写了项目四,潘涇编写了项目五,丁雪慧和潘涇共同编写了项目七。麻鹏波负责全书的整体结构设计,沙利臣最终修改定稿。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参考和引用了许多专家、学者的著作、教材和资料,在此深表感谢!

由于编者理论知识和实践能力有限,书中难免存在疏漏和不妥之处,恳请有关专家和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

编 者

2011年2月

目 录

项目一 企业纳税基本程序	(1)
知识目标	(1)
能力目标	(1)
任务一 税务登记	(1)
一 办理开业税务登记	(1)
二 办理变更税务登记	(7)
三 办理注销税务登记	(10)
任务二 发票领购	(15)
任务三 纳税申报程序	(20)
一 自行申报	(21)
二 数据电文申报	(23)
项目小结	(31)
关键概念	(31)
课堂讨论	(31)
复习思考题	(31)
项目二 增值税	(34)
知识目标	(34)
能力目标	(34)
任务一 认识增值税	(34)
一 认识增值税的征税范围	(34)
二 办理一般纳税人认定	(36)
三 认识增值税税率	(41)
任务二 增值税的基本计算	(43)
一 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的基本计算	(43)
二 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的计算	(49)
三 固定资产增值税的计算	(50)
任务三 增值税的扩展计算	(52)
一 代垫运费的增值税计算	(52)
二 视同销售的增值税计算	(54)
三 特殊销售的增值税计算	(56)
四 混合销售和兼营业务的增值税计算	(58)
五 不得抵扣的进项税额	(60)

六 进口增值税的计算	(60)
七 出口退税	(62)
八 减免税	(66)
任务四 增值税纳税申报	(66)
项目小结	(84)
关键概念	(84)
课堂讨论	(85)
复习思考题	(85)
 项目三 消费税	(88)
知识目标	(88)
能力目标	(88)
任务一 认识消费税	(88)
一 认识消费税的征税范围	(88)
二 认识消费税的征税环节和纳税义务发生时间	(92)
三 认识消费税税率	(94)
任务二 消费税的计算	(97)
一 从价税计算	(97)
二 从量税计算	(99)
三 复合税计算	(100)
任务三 消费税的扩展计算	(100)
一 自产自用应税消费品的计算	(100)
二 委托加工	(103)
三 进口消费税的计算	(105)
四 已纳消费税的扣除	(107)
五 出口应税消费品退(免)税	(109)
任务四 消费税纳税申报	(111)
一 从价计征消费税的纳税申报	(111)
二 从量计征消费税的纳税申报	(116)
三 复合计征消费税的纳税申报	(120)
项目小结	(125)
关键概念	(125)
课堂讨论	(125)
复习思考题	(125)
 项目四 营业税	(128)
知识目标	(128)
能力目标	(128)
任务一 认识营业税	(128)

一 认识营业税纳税人	(128)
二 认识营业税的征税范围	(130)
三 认识营业税的税率	(134)
任务二 计算营业税	(135)
一 交通运输业营业税的计算	(136)
二 建筑业营业税的计算	(137)
三 金融保险业营业税的计算	(140)
四 邮电通信业营业税的计算	(142)
五 文化体育业营业税的计算	(143)
六 娱乐业营业税的计算	(144)
七 服务业营业税的计算	(144)
八 转让无形资产、销售不动产营业税的计算	(147)
九 营业税税收优惠的计算	(148)
任务三 营业税纳税申报	(151)
项目小结	(155)
关键概念	(155)
课堂讨论	(155)
复习思考题	(155)
 项目五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158)
知识目标	(158)
能力目标	(158)
任务一 认识城市维护建设税	(158)
任务二 计算城市维护建设税	(159)
任务三 教育费附加的计算	(160)
任务四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纳税申报	(161)
项目小结	(164)
关键概念	(165)
课堂讨论	(165)
复习思考题	(165)
 项目六 企业所得税	(167)
知识目标	(167)
能力目标	(167)
任务一 认识企业所得税	(167)
一 认识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	(167)
二 认识企业所得税的征税对象	(168)
三 认识企业所得税的税率	(170)
任务二 企业所得税的基本计算	(171)

一 计算应纳税额·····	(171)
二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172)
三 计算收入总额·····	(174)
四 计算扣除项目·····	(175)
任务三 应纳税所得额的扩展计算·····	(177)
一 计算视同销售收入调整·····	(177)
二 计算特殊销售方式的收入调整·····	(177)
三 计算重组收入调整·····	(178)
四 计算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初始确认调整·····	(182)
五 减计收入调整的计算·····	(183)
六 计算减、免税项目所得·····	(184)
七 计算抵扣应纳税所得·····	(187)
八 计算工资薪金支出调整·····	(188)
九 计算业务招待费、广告和业务宣传费调整·····	(189)
十 计算对外捐赠的调整·····	(190)
十一 计算投资转让扣除·····	(191)
十二 计算利息支出调整·····	(192)
十三 计算加计扣除调整·····	(194)
十四 计算资产类调整·····	(194)
十五 亏损弥补·····	(198)
任务四 企业所得税额的扩展计算·····	(199)
一 计算减免税额·····	(199)
二 居民企业境外所得税额的扩展计算·····	(200)
任务五 企业所得税的纳税申报·····	(201)
项目小结·····	(238)
关键概念·····	(238)
课堂讨论·····	(238)
复习思考题·····	(238)
 项目七 其他税种·····	 (241)
知识目标·····	(241)
能力目标·····	(241)
任务一 关税·····	(241)
一 认识关税·····	(241)
二 关税的计算·····	(245)
任务二 房产税·····	(250)
一 认识房产税·····	(250)
二 房产税的计算·····	(251)
三 房产税的纳税申报·····	(253)

任务三 城镇土地使用税	(257)
一 认识城镇土地使用税	(257)
二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计算	(258)
三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纳税申报	(260)
任务四 车船税	(262)
一 认识车船税	(262)
二 车船税的计算	(263)
三 车船税的纳税申报	(265)
任务五 印花税	(268)
一 认识印花税	(268)
二 印花税的计算	(270)
三 印花税的纳税申报	(274)
任务六 个人所得税	(278)
一 认识个人所得税	(278)
二 个人所得税的计算	(281)
三 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申报	(289)
项目小结	(293)
关键概念	(293)
课堂讨论	(295)
复习思考题	(295)
 项目八 企业纳税实验	 (298)
任务一 税务登记	(298)
任务二 增值税纳税申报	(299)
任务三 消费税报税业务	(301)
任务四 营业税报税业务	(302)
任务五 企业所得税报税业务	(303)
任务六 其他税种报税业务	(307)
任务七 仿真企业涉税计算综合实验	(308)
任务八 仿真企业网络申报实验	(339)
 参考文献	 (343)

项目一 企业纳税基本程序

知识目标

1. 掌握开业、变更、注销税务登记的办理。
2. 掌握发票领购业务。
3. 掌握纳税申报程序,包括自行申报、邮寄申报、数据电文申报。

能力目标

1. 能正确办理开业、变更、注销税务登记业务。
2. 会领购发票,能够正确开具发票。
3. 会按照规定程序办理数据电文申报申请。

任务一 税务登记

税务登记是税务机关对纳税人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登记并据此对纳税人实施税务管理的一种法定制度。税务登记又称纳税登记,它是税务机关对纳税人实施税收管理的首要环节和基础工作,是征纳双方法律关系成立的依据和证明,也是纳税人必须依法履行的义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以下简称《征管法》)和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税务登记管理办法》,我国税务登记制度主要包括开业税务登记、变更税务登记和注销税务登记。纳税人必须按照税法规定的期限办理开业税务登记、变更税务登记或注销税务登记。

一 办理开业税务登记

任务情境

2009年1月2日,山东宇鑫太阳能销售公司经滨州市工商局批准注册成立,在工商银行滨州分行开户,账号200989800001(纳税账户);在建设银行滨州分行开户,账号10989800001;在中国银行滨州分行开户,账号878000000001。该公司的经营业务为太阳能热水器的销售、安装和维修。公司的注册地址和经营地址为滨州市长江八路508号,营业执照号3701112000294。公司注册资本5 000 000元,其中自然人王宝投资2 000 000元,占40%;滨州宝泰集团公司投资2 000 000元,占40%;自然人刘方投资1 000 000元,占20%。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采用五五摊销法,固定资产折旧方式采用平均年限法。法人代表王宝,身份证号372301196601010093。

任务角色:办税员张丽、董事长王宝、公章保管员李华、财务经理徐芳、税务局工作人员李廉。

公司安排财务部办税员张丽准备相关资料,填制“税务登记申请报告书”(表 1-1)和“税务登记表”(表 1-2)办理开业税务登记。

表 1-1 税务登记申请报告书

滨州市国家税务局:	
我单位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事由)_____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_____条规定,特申报办理_____税务登记。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说明:	
1. 此书由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申请税务登记时填写;	
2. 此书适用于办理各种类型的税务登记,如变更或者注销税务登记、代扣(收)税务登记。	

表 1-2 税务登记表

纳税人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身份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生产经营地址				邮政编码									
生产经营范围		主 营											
		兼 营											
所属主管单位													
发照工商 机关		工商机关名称											
		营业执照名称		营业执照字号									
		发照日期		年 月 日		开业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币 种		是否缴税账号							
生产经营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从业人数									
经营方式		登记注册类型		行 业									
财务负责人		办税人员		联系电话									
办税人员证件名称		办税人员证件号码											
隶属关系		注册资本(币种)											
投资方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币种	与美元汇率比价	所占投资比例	分配比例							
会计报表种类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													
折旧方式													
所属非独立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生产经营地址		负责人							
核算的分支机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章:

纳税人(签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任务指导

(一)开业税务登记的对象

根据税法的相关规定,开业税务登记的纳税人分以下两类:

1. 领取营业执照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

(1)企业,即从事生产经营的单位或组织,包括国有、集体、私营企业,中外合资合作企业,外商独资企业,以及各种联营、联合、股份制企业等。

(2)企业在外地设立的分支机构和从事生产、经营的场所。

(3)个体工商户。

(4)从事生产、经营的事业单位。

2. 其他纳税人

根据税法的相关规定,不从事生产、经营,但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负有纳税义务的单位和个人,除临时取得应税收入或发生应税行为以及只缴纳个人所得税、车船税的外,都应按规定向税务机关办理税务登记。

(二)开业税务登记的时间和地点

1. 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应当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 30 日内,向生产、经营地或者纳税义务发生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报办理税务登记,如实填写税务登记表,并按照税务机关的要求提供有关证件、资料。

2. 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人,除国家机关和个人外,应当自纳税义务发生之日起 30 日内,持有关证件向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办理税务登记。

(三)开业税务登记的内容

开业税务登记的内容主要有:

1. 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或业主姓名及其居民身份证、护照或者其他证明身份的合法证件。

2. 住所、经营地点。

3. 登记注册类型及所属主管单位。

4. 核算方式。

5. 行业、经营范围、经营方式。

6. 注册资金(资本)、投资总额、开户银行及账号。

7. 经营期限、从业人数、营业执照号码。

8. 财务负责人、办税人员。

9. 其他有关事项。

企业在外地的分支机构或者从事生产、经营的场所,还应当登记总机构的名称、地址、法人代表、主要业务范围、财务负责人。

(四)开业税务登记的程序

1. 税务登记的申请

办理税务登记是为了建立正常的征纳秩序,是纳税人履行纳税义务的第一步。为此,纳税人必须严格按照规定的期限,向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及时申报办理税务登记手续,实事求是地填报登记项目,并如实回答税务机关提出的问题。纳税人所属的本县(市)以外的非独立

经济核算的分支机构,除由总机构申报办理税务登记外,还应当自设立之日起 30 日内,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税务机关申报办理注册税务登记。在申报办理税务登记时,纳税人应认真填写“税务登记表”。

2. 纳税人办理税务登记时应提供的证件、资料

- (1)营业执照或其他核准执业证件及工商登记表,或其他核准执业登记表复印件。
- (2)有关机关、部门批准设立的文件。
- (3)有关合同、章程、协议书。
- (4)法定代表人和董事会成员名单。
-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业主居民身份证、护照或者其他证明身份的合法证件。
- (6)组织机构统一代码证书。
- (7)住所或经营场所证明。
- (8)委托代理协议书复印件。
- (9)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企业,还应包括需要提供的相应证明、资料,税务机关需要的其他资料、证件。

企业在外地的分支机构或者从事生产、经营的场所,在办理税务登记时还应当提供由总机构所在地税务机关出具的在外地设立分支机构的证明。

3. 税务登记表的种类、适用对象

(1)内资企业税务登记表。适用于核发税务登记证的国有企业、集体企业、股份合作企业、国有联营企业、集体联营企业、国有与集体联营企业、其他联营企业、国有独资公司、其他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私营独资企业、私营合作企业、私营有限责任公司、私营股份有限公司、其他企业填用。

(2)分支机构税务登记表。主要适用于核发注册税务登记证的各种类型企业的非独立核算分支机构填用。

(3)个体经营税务登记表。主要适用于核发税务登记证的个体工商业户填用。

(4)其他单位税务登记表。主要适用于除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外,其他部门批准登记核发税务登记证的纳税人。

(5)涉外企业税务登记表。主要适用于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和外国企业填用。

4. 税务登记表的受理、审核

(1)受理。税务机关对申请办理税务登记的单位和个人所提供的“税务登记申请报告书”,及要求报送的各种附列资料、证件进行查验,手续完备、符合要求的,方可受理登记,并根据其经济类型发给相应的“税务登记表”。

(2)审核。税务登记审核工作既是税务机关税务登记工作的开始,也是税务登记管理工作的关键。为此,加强税务登记申请的审核就显得十分必要。通过税务登记申请的审核,可以了解应申报办理税务登记户数以及实际办理税务登记户数,进而掌握申报办理税务登记户的行业构成等税务管理信息。

税务机关对纳税人填报的“税务登记表”、提供的证件和资料,应当在收到之日起 30 日内审核完毕,符合规定的,予以登记;不符合规定的,不予登记,并应在 30 日内予以答复。

5. 税务登记证的核发

根据《征管法》第十五条的规定：“税务机关应当自收到申报之日起 30 日内审核并发给税务登记证件。”因此，税务机关对纳税人填报的“税务登记表”及附送资料、证件审核无误的，应在 30 日内发给税务登记证件。具体规定如下：

(1)对从事生产、经营并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营业执照的纳税人，核发税务登记证及其副本。

(2)对未取得营业执照或工商登记核发临时营业执照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暂核发税务登记证及其副本，并在正副本右上角加盖“临时”章。

(3)对纳税人非独立核算的分支机构及非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除临时取得应税收入或发生应税行为以及只缴纳个人所得税、车船税的外)，核发注册税务登记证及其副本。

(4)对外商投资企业、外国企业及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分别核发外商投资企业税务登记证及其副本、外国企业税务登记证及其副本、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税务注册证及其副本。

对既没有税纳税义务又不需领用收费(经营)票据的社会团体等，可以只登记不发证。

(五)税务登记流程

税务登记流程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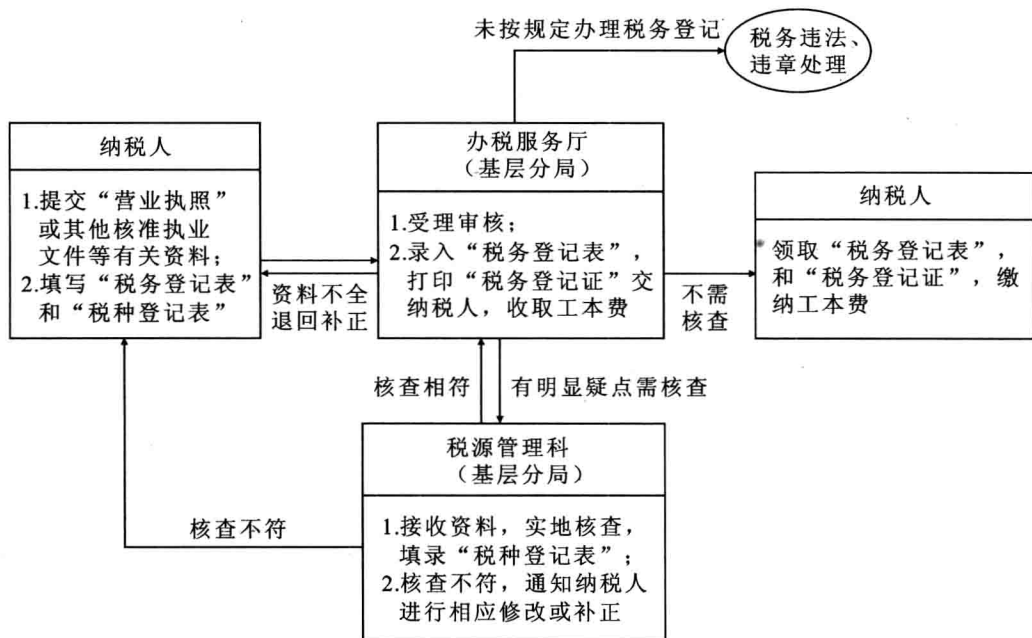


图 1-1 税务登记流程图

任务处理

1. 办税员张丽填写“税务登记申请报告书”(表 1-3)

表 1-3 税务登记申请报告书

滨州市国家税务局:

我单位于 2009 年 1 月 2 日起,(事由)经市工商局批准开业,销售太阳能热水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十五条规定,特申报办理开业税务登记。

申请人(签名) 张丽

2009 年 1 月 2 日

说明:

1. 此书由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申请税务登记时填写;
2. 此书适用于办理各种类型的税务登记,如变更或者注销税务登记、代扣(收)税务登记。

2. 复印必需的资料

复印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组织机构代码证书、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注册地的房屋产权证(或者房产租赁合同)。

3. 填制“税务登记表”(表 1-4)

表 1-4 税务登记表

纳税人名称	山东宇鑫太阳能销售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370000000001000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宝	身份证件名称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2301196601010093											
注册地址	滨州市长江八路 508 号			邮政编码	256600											
生产经营地址	滨州市长江八路 508 号			邮政编码	256600											
生产经营范围	主 营	太阳能热水器的销售、安装和维修														
	兼 营															
所属主管单位																
发照工商 机关	工商机关名称	滨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营业执照名称	法人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字号	3701112000294												
	发照日期	2009 年 1 月 2 日	开业日期	2009 年 1 月 2 日												
	有效期限	2009 年 1 月 2 日至 2012 年 1 月 2 日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币 种	是否缴税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滨州分行	200989800001			人民币	是											
中国建设银行滨州分行	10989800001			人民币	否											
中国银行滨州分行	878000000001			人民币	否											
生产经营期限	2009 年 1 月 2 日至 2012 年 1 月 2 日			从业人数	59											
经营方式	登记注册类型			行 业												
财务负责人	徐芳	办税人员	张丽	联系电话	13905438868											
办税人员证件名称				办税人员证件号码												
隶属关系				注册资本(币种)												
投资方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币种	与美元汇率比价	所占投资比例	分配比例											
王宝	2 000 000 元	人民币		40%	40%											
滨州宝泰集团公司	2 000 000 元	人民币		40%	40%											
刘方	1 000 000 元	人民币		20%	20%											
会计报表种类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	五五摊销法															
折旧方式	平均年限法															
所属非独立 核算的分支机构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生产经营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章:

纳税人(签章):

填表日期:2009 年 1 月 6 日

4. 携带资料去滨州市国家税务局办税大厅

整理好填写的“税务登记表”请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字,然后到公司办公室请公章保管员盖章,携带“税务登记申请报告书”、“税务登记表”、各种复印件及原件,去滨州市国家税务局办税大厅申请税务登记。

5. 领取税务登记证

办税服务厅(基层分局)受理纳税人的税务登记申请,审查其提供的证件、资料是否齐全,填报表格是否正确。对资料不全的,退回补正;对资料齐全且符合规定的,在“税务登记表”中加盖主管税务机关章或税务登记专用章、经办人员签章等。

按照税务局的上述处理,张丽当场领取或者回公司等候通知领取税务局制发的“税务登记证”(正、副本)及“税务登记表”等有关资料,并缴纳税务局按规定收取的工本费。

二 办理变更税务登记

任务情境

2009年3月8日,山东滨州宇鑫太阳能销售公司由于业务扩大,股东大会同意股东王宝增加注册资本1 000 000元。公司安排办税员张丽填制“税务登记申请报告书”(表1-1)和“税务登记变更表”(表1-5)办理变更税务登记。

主要任务角色:办税员张丽、董事长王宝、公章保管员李华、财务经理徐芳、税务局工作人员李正。

任务指导

变更税务登记是指纳税人办理税务登记后,需要对原登记内容进行更改,而向税务机关申报办理的税务登记。其适用范围主要有以下几种:①改变名称;②改变法人代表;③改变经济性质;④增设或撤销分支机构;⑤改变住所或经营地点(涉及主管税务机关变动的办理注销登记);⑥改变生产、经营范围或经营方式;⑦增减注册资本;⑧改变隶属关系;⑨改变生产经营期限;⑩改变开户银行和账号;⑪改变生产经营权属以及改变其他税务登记内容。

(一)变更税务登记管理

1. 纳税人税务登记内容发生变化的,应当向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变更税务登记。

2. 纳税人已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变更登记的,应当自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变更登记之日起30日内,向原税务机关如实提供下列证件、资料,申报办理变更税务登记:

- (1)工商登记变更表及工商营业执照;
- (2)纳税人变更登记内容的有关证明文件;
- (3)税务机关发放的原税务登记证件(税务登记证正、副本和税务登记表等);
- (4)其他有关资料。

表 1-5 税务登记变更表

纳税人识别号：																			
---------	--	--	--	--	--	--	--	--	--	--	--	--	--	--	--	--	--	--	--

纳税人名称：

变更登记事项			
序号	变更项目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送缴证件情况：			
纳税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办税人员：	年 月 日
主管税务机关审批意见			
(公章)			
负责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涉及税务登记内容变化的，均应办理变更登记。本表为 A4 竖式。

3. 纳税人按照规定不需要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或者其变更登记的内容与工商登记内容无关的，应当自税务登记内容实际发生变化之日起 30 日内，或者自有关机关批准或者宣布变更之日起 30 日内，持下列证件到原税务登记机关申报办理变更税务登记：

- (1) 纳税人变更登记内容的有关证明文件；
- (2) 税务机关发放的原税务登记证件(税务登记证正、副本和税务登记表等)；
- (3) 其他有关资料。

税务机关应当自受理之日起 30 日之内，审核办理变更税务登记。纳税人税务登记表和税务登记证中的内容都发生变更的，税务机关按变更后的内容重新核发税务登记证件；纳税人税务登记表的内容发生变更而税务登记证中的内容未发生变更的，税务机关不再核发税务登记证件。